

附件：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奇台县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奇台县人民法院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奇台县人民法院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奇台县人民法院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奇台县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奇台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奇台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对审判工作的监督和业务指导。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奇台县人民法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三）审理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本院已经生效的一审判决、裁定提出抗诉，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指令赞神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研究拟订奇台县人民法院工作规章制度；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为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依法办理司法协助事项，办理外地法院的委托事项；

（七）在审判工作和司法活动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八）承办其他应当由奇台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奇台县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单位，下设 1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研究室、法警队、民一庭、民二庭、刑一庭、刑二庭、审监庭、立案庭、执行庭、行政庭。

奇台县人民法院编制数 89，实有人数 101 人，其中：在职 81 人，增加 2 人；退休 20 人，减少 2 人；离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62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25.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32.29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8.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625.9	小 计	1625.9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25.9	支 出 合 计	1625.9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 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232.29	1232.29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44	0.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7	198.6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7	9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合计	1625.9	1625.9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232.29	1232.29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44	0.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7	198.6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7	9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合计	1625.9	1625.9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62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25.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32.29	1232.29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4	0.4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8.37	298.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	94.8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625.9	小 计	1625.9	1625.9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25.9	支 出 总 计	1625.9	1625.9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232.29	1232.29	
208	08	01	死亡抚恤	0.44	0.4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7	198.6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99.7	9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合计	1625.9	1625.9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5.9	1215.9	
301	01	基本工资	349.81	349.81	
301	02	津补贴	358.01	358.01	
301	03	奖励工资	130.86	130.8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4.8	94.8	
303	04	死亡抚恤	0.44	0.44	
301	10	行政医疗	198.67	198.6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7	9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		410
302	01	办公费	85		85
302	02	印刷费	20		20
302	05	水费	1		1
302	06	电费	12		12
302	07	邮电费	18		18
302	08	取暖费	11		11
302	11	差旅费	35		35
302	13	维修费	35		35
302	16	培训费	38		38
302	26	劳务费	120		1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302	39	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	31		31
		合计	1625.9	1215.9	410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 支出 合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 出 （基 本建 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 业补 助 （基 本建 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 他支 出
类 款 项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人民法院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4	0	4	0	4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奇台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合计	0	0	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251.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625.9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232.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8.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8 万元。

二、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1625.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625.9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62.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商品服务支出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支出预算 162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5.9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62.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商品服务支出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四、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51.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五、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625.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2.82 万元，增长 14.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商品服务支出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公共安全支出 1232.29 万元，占 7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4 万元，占 0.03%；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8.37 万元，占 18.4%；
- 4、住房公积金 94.8 万元，占 5.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2016 年预算数为 1232.2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5.2 万元，减少 1.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 0.4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增加0%主要原因是：人员无变动。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预算数为 298.3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0.16 万元，增加 18%，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基数增大。

4. 住房公积金预算数为 94.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5.22 万元，增加 11.5%，主要原因：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2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3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49.81 万元、358.01 万元、奖励工资 130.8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6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94.8 万元，死亡抚恤金 0.44 万元。

公用经费 4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 万元、印刷费 20 万元、水费 1 万元、电费 12 万元、邮电费 18 万元、取暖费 11 万元、差旅费 35 万元、维修（护）费 35 万元、培训费 38 万元、劳务费 1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 万元。

七、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无项目支出。

八、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内容减少开支，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奇台县人民法院 201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6 年度奇台县人民法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底，奇台县人民法院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500 平方米，价值 1343 万元。

2. 车辆 14 辆，价值 190.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8.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2，价值 151.57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8.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17.93 万元。

奇台县人民法院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奇台县人民法院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6 年奇台县人民法院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预算公开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应删除）